

##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1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0-015号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。杨帆华先生、林凌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78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8%。

2020年8月24日，公司收到杨帆华先生、林凌先生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，由于减持计划的时间过半，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披露如下：

#### 一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

##### 1、减持股份情况

截至2020年8月24日，杨帆华先生、林凌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##### 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截至2020年8月24日，杨帆华先生、林凌先生所持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，持股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股份总数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杨帆华	376,500	0.05%
林凌	1,938,000	0.25%
合计	2,314,500	0.30%

#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杨帆华先生、林凌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。

3、杨帜华先生、林凌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杨帜华先生、林凌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